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武发改审批服务〔2018〕191号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芳草消防站新建工程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

市公安消防局：

你局《关于芳草消防站项目申请办理初步设计概算批复的报告》（武公消〔2018〕85号）及相关设计资料收悉。在组织专家审查初步设计，并专题审查概算的基础上，原则同意该项目（项目代码 2017-420105-78-01-137566）初步设计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

本工程位于武汉市汉阳区芳草路与芳草五路交汇处。项目总建筑面积 3909.21 平方米，主要建设内容为消防综合楼、训练塔、门卫室，配套建设给排水、供配电、照明、弱电、消防工程等，以及室外道路、绿化、训练池、管网等设施。

二、有关设计调整优化



原则同意该项目初步设计，下阶段设计中以下内容请予调整优化：

1、补充海绵城市设计，不能漏项影响工程造价；补充绿建筑设计依据。

2、消防车库上部应设防火挑檐，兼雨棚。

3、结合鄂建文〔2011〕152号中人工挖孔墩禁用范围等文件，进行必要的论证，明确墩基础是否采用及若采用时的采用范围。

4、进一步明确超挖回填用何材料、达到何要求，协助概算专业计算材料用量

5、配合建筑专业提出具体的控制地面沉降的措施，避免使用过程中的地面开裂。

6、进一步复核市政供水压力能否供至消防水箱。

7、进一步完善热水系统，补充每日热水量、热水供应时间等；补充宿舍饮用水的供应措施。

8、根据《城市消费站设计规范》，在消防车出入口、操场、通信室增设摄像头。

9、补充完善电气总平面设计。

三、相关配套条件

规划、环保、消防安全等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标准、规范执行，并办理相关手续。

四、工程概算和资金来源



设计单位送审的初步设计概算为 1551.67 万元，经审查，核定为 1413.59 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资金来源：市发改专项资金分年度安排。

附件：芳草消防站新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行政审批服务专用章
2018 年 11 月 26 日



附件

芳草消防站新建工程项目初步设计概算审定表

序号	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	①送审金额 (万元)	②核定金额 (万元)	审减额 (②-①)	备注
一	建安工程费用	1286.38	1219.69	-66.68	
1	综合楼	1041.81	978.96	-62.85	
2	门房	41.11	39.34	-1.78	
3	室外总平	148.70	146.64	-2.06	
4	基础配套	54.75	54.75	0.00	
二	建设工程其他费	191.40	126.59	-64.81	
1	建设单位管理费	24.30	25.91	1.61	按合同计列
2	工程设计费	38.49	23.50	-14.99	按合同计列
3	工程监理费	29.58	28.30	-1.28	
4	造价咨询服务费(全过程)	13.08	0.00	-13.08	
5	财政评审费(含工程结算二次审计)	12.05	0.00	-12.05	
6	其他	73.91	48.88	-25.03	
三	预备费	73.89	67.31	-6.57	
四	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	1551.67	1413.59	-138.08	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8年11月26日印发

共印10份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